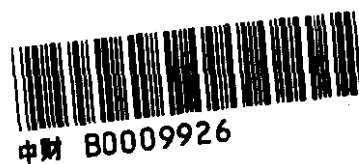


李大诚 唐丽春 主编

商品流通企业 财务会计

法律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LAW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会计

主 编 李大诚 唐丽春
副主编 康 泉 刘伟唯
执 笔 李大诚 唐丽春 赵天燕
王 国 生 崔也光 夏 青

C17374108

中央财经大学图书馆藏书

总 号 414893

书 号 F235.8/162

法 律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080 号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会计

李大诚 唐丽春 主编

法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宣武区广内登莱胡同 1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宏伟胶印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 印张 372 千字

1993 年 8 月第一版 199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7,000

ISBN7-5036-1343-2/F·35

定价:11.00 元

前 言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贯彻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以及《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制度》等会计法规的需要,我们编写了本书。全书以现代会计理论为指导,紧密结合上述法规,全面介绍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流通企业的各种经济业务及其会计核算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全部会计科目的应用以及会计报表的编制,并对商品流通企业各行业特殊核算业务进行了介绍。本书注重实用性,对于难以理解的内容和问题均举实例或图解说明。为适应国营商业企业会计记帐方法的转变,还专门介绍了借贷记帐法的基本理论、操作方法及所使用的会计凭证和帐簿的格式。本书对会计理论和核算业务的阐述遵循了先易后难、循序渐进、深入浅出的原则,因此不仅适用于商业、粮食、物资供销、供销合作社、对外贸易、医药(石油、烟草)商业、新华书店、图书发行等商品流通企业广大财会人员作为贯彻《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学习资料,而且可作为高等财经院校财会专业财务会计课程的教材。

本书由李大诚教授、唐丽春同志任主编,康泉、刘伟唯同志任副主编,由唐丽春同志拟定编写提纲。全书由李大诚教授总纂修改定稿,唐丽春同志对书稿进行了审阅。本书第一章由李大诚执笔,第二、十四章由夏青执笔,第三、十一章由唐丽春执笔,第四、十二、十三章由王国生执笔,第五、六、九章由赵天燕执笔,第七、十章由崔也光执笔,第八章由唐丽春、刘伟唯执笔。康泉同志参与了本书的策划选题和有关组织工作。

由于水平所限,本书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编著者

1993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的意义.....	(1)
第二节 会计原则.....	(4)
第三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的对象	(13)
第四节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科目	(21)
第五节 借贷记帐法	(31)
第二章 货币资金、结算业务和外币业务的核算	(45)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45)
第二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53)
第三节 外币业务的核算	(80)
第三章 商品流通的数量进价金额核算	(96)
第一节 商品流通概述和数量进价金额核算的基本内容 ...	(96)
第二节 商品购进的核算	(99)
第三节 商品销售的核算.....	(127)
第四节 商品储存的核算.....	(157)
第五节 商品销售成本的结转和计算.....	(170)
第六节 加工商品的核算.....	(185)
第七节 出租商品的核算.....	(192)
第四章 商品流通的售价金额核算和进价金额核算	(197)
第一节 商品流通的售价金额核算.....	(197)

第二节	商品流通的进价金额核算·····	(224)
第五章	材料物资、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	(228)
第一节	材料物资的核算·····	(228)
第二节	包装物的核算·····	(232)
第三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248)
第六章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核算 ·····	(254)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特征、分类和计价 ·····	(254)
第二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258)
第三节	固定资产收进的核算·····	(267)
第四节	固定资产租赁和修理的核算·····	(270)
第五节	固定资产退出企业的核算·····	(276)
第六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核算·····	(279)
第七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280)
第七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	(285)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285)
第二节	递延资产的核算·····	(293)
第三节	其他资产的核算·····	(297)
第八章	对外投资的核算 ·····	(300)
第一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300)
第二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304)
第九章	长期负债的核算 ·····	(319)
第一节	长期借款的核算·····	(319)
第二节	公司债券的核算·····	(322)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	(334)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意义和内容·····	(334)
第二节	接受投资和筹集股本的核算·····	(338)
第三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342)
第十一章	商品流通费、税金和其他应交款的核算 ·····	(350)
第一节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	(350)

第二节	税金核算.....	(364)
第三节	其他应交款的核算.....	(372)
第十二章	财务成果的核算.....	(376)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成果的构成和计算.....	(376)
第二节	财务成果形成的核算.....	(378)
第三节	财务成果分配的核算.....	(382)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	(391)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报表的种类、作用和编制要求.....	(391)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统一会计报表及其编制.....	(395)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指标勾稽关系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421)
第十四章	解散与清算的核算.....	(425)
第一节	解散与清算的原因和程序.....	(425)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清算的核算.....	(428)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的意义

会计是一门应用的方法科学,是经济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属于部门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并运用一整套专门方法和特有程序,通过对商品流通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连续、系统和综合地核算与监督,提供各种必需的会计信息,并据以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事后反映、事中控制、事前预测和参与经营决策,促使企业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管理活动。

商品是用来交换,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劳动产品。凡以货币为媒介进行商品交换活动的企业即为商品流通企业。商品流通企业包括商业、粮食、物资供销,供销合作社、对外贸易、医药(石油、烟草)商业、图书发行等企业。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作为一门经济管理应用的方法科学,在商品流通企业的经济活动中,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它主要表现在:

一、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是商品流通企业实行目标管理的重要手段。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作为一个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独立经济实体,商品流通企业必须具有特定的经济目标;对于本身的经济活动必须实行计划管理;必须根据企业的需要和可能制定财务计划和商品流转计划;在计划的执行过程中,不断考核,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发现计划执行中的问题,采取必要措施,促进计划的完成和超额完成。由于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对企业的经济

活动进行了全面、连续、系统和综合地核算与监督,因而可以提供各种必需的会计信息。企业运用这些信息,可以检查各项经济计划的执行情况,发现其中问题,并为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提供科学依据,从而保证企业预定经济目标的实现。同时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所提供的会计资料,也是对企业进行业绩评估、经济预测、经营决策以及制订今后经济目标的重要依据。

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是增强商品流通企业自我约束机制,实现国家对国民经济宏观调控的有力保证。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国家机关对国民经济以至各个企业的管理,由直接管理转变为通过建立一系列经济法规,实现以宏观调控为主的间接管理。作为国民经济细胞的企业,必须在国家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以保证国民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健康发展。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通过对商品流通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系统、连续、综合地核算和监督,不仅可以为国家提供对国民经济实行宏观调控所必需的会计信息,而且可以提供企业在经济活动过程中执行国家法规、制度、政策等情况的有关资料。因此通过会计资料的检查,可以促使企业遵纪守法,合法经营;对于发现的违法乱纪情况,也可将有关会计资料作为对有关企业和人员惩处制裁的依据。同时企业会计在反映和核算企业经济活动的过程中,还可通过强化会计的监督职能,保证企业的各项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在国家法律、法规、制度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从而不断增强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保证国家宏观调控目标的实现。

三、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对于提高商品流通企业的经济效益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

商品流通企业经营活动的重要目的之一,就是要在遵纪守法的前提下,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特别是在我国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化的过程中,企业为了适应市场竞争和做到自我发展,必须以最少的耗费获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因此企业必须强化管理,充分利

用会计这一有力手段,发挥其在经济管理中的职能作用,运用会计信息和各种现代会计方法,对各项技术、经济和财务决策,以及内部管理形式和方法的选择,进行分析、预测和论证,发挥会计工作在提高经济效益方面的参谋决策和把关守口的作用。为充分发挥企业内部各部门在提高经济效益上的潜在能力,企业可以责任会计为主要形式,完善单位内部责任核算和监督体系,建立以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作为核算对象,实行权、责、利、效紧密结合的责任会计体系,落实和强化经济责任,采用和创立各种切实可行的内部核算形式,促使各责任单位增强价值观念和效益观念,力争做到开源节流,增产挖潜、合理筹资,促进企业整体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

四、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是保护商品流通企业财产安全完整的重要工具。

商品流通企业要开展商品流转活动,获取商业利润,必须具备一定的数量的商品和财产物资。因此,保证企业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是企业开展正常经营活动争创效益的先决条件。企业会计通过对企业经济活动进行全面、连续、系统和综合地核算,不仅可以随时了解企业各项财产物资的增减变动和结存情况,而且通过对于会计核算资料的分析和考核,对各项财产物资的实地清查盘点,还可查明财产的保管和使用状况,发现管理和使用中的问题,明确经济责任,促使有关责任人员加强对企业财产的管理,保障企业财产的安全完整。

会计是人类社会生产实践的产物。随着社会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科学技术不断进步和经济管理工作要求的不断提高,会计的理论和方法均有了很大的发展。目前,会计已发展成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财务会计又称理财会计,是以企业过去或已完成的资金运动为对象,通过全面系统地核算,为外部关系者(股东、债权人、政府等利害关系者)提供企业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等经济信息而进行的会计,因此又称外部报告会计。管理会计是以企业现在和未来的资金运动为对象,以提高经济效益、实现最大利润,为企业内部生产经营者的管理活动提供有用经济信息为目的而进行的会计管理活动。由

于管理会计尚未形成人们一致公认的管理会计理论,故本书主要介绍商品流通企业财务会计为提供企业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等经济信息而进行的管理活动。

第二节 会 计 原 则

会计原则是进行财务会计工作和编制财务报告所应遵循的规则。由于会计核算工作是在各个不同的单位中进行,为使各个单位所提供的会计信息能够做到内容合理,切实可靠,表达准确,简明易解,便于查证,可以比较,广大财会人员在处理会计工作时,必须有一个权威性的,能为大家公认和遵守的规范性准绳和方法依据。这些处理会计事务所共同信守的指导规范和进行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称为会计原则。

会计原则首先由西方国家的会计界提出,并且成为西方会计理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来源于西方的会计原则是经过长期广泛地会计实践,经过了系统地总结和再回到会计实践中加以反复验证而逐渐形成的。由于它较好地解决了会计实践中的问题,因而为大会计人员所接受,并经西方会计权威组织认可后正式提出,共同遵守。因此它又被称为一般公认会计原则。

会计原则按其指导和规范会计事务的形式、内容与作用的不同,可进一步划分为三个层次:会计假定、基本会计原则和会计细则。会计假定是指明会计在一定社会经济条件下的适用范围及其理论基础,是决定会计运行和发展的基本前提和制约条件,也是现代会计和会计学的重要前提。基本会计原则是根据会计假定推导的指导会计工作的带有普遍性的规范要求和基本理论,也是制定会计细则的依据。会计细则是根据基本会计原则针对会计具体或个别问题,在处理方法 and 程序方面所作出的具体规定或标准范例,是对会计工作或实务处理作出的成文性具体规定。

· 自建国以来的相当时期,在我国的会计工作中没有提出过会计

原则,而只是通过由中央和主管部门制定一系列会计制度来统一和规范我国的会计工作。但由于我国会计实践与西方会计有着天然的渊源,因此我国的会计理论和会计制度中,实际亦包含着许多一般公认会计原则。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会计改革的不断深入发展,为适应改革开放和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需要,我国的会计工作正向国际会计的通行做法靠拢。在1983年3月由财政部颁布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试行草案)》正式提出了“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以后财政部在1992年5月、6月颁布的《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中,又先后提出了“会计核算一般原则”和“会计核算原则”。特别在1992年11月由财政部颁布的经国务院批准的《企业会计准则》中系统地提出了我国的会计原则。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准则》)是由我国政府的会计事务主管部门在现代会计理论指导下,对广大企业会计工作广泛应用的许多会计惯例和概念加以研究的基础上,以书面形式发布的既具有权威性和法律强制性,又具有一定弹性的处理企业会计事务或程序的规范性准绳,也是我国会计法规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准则》所提出的会计原则中,第四条至第七条属于会计假设;第八条至第二十一条,属于基本会计原则,现介绍于下:

一、会计假设

(一)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又称会计个体,是指控制一定经济资源,进行经济活动,从事独立会计核算的经济实体。会计主体假设规定了会计活动的空间范围。众所周知,会计人员总是为某个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从事会计工作,记录它的生产经营活动,并为之提供有用的决策和管理所需的会计信息。明确会计主体,是在经营权和所有权分离的条件下,要求把每个经济实体的经营业务同其他经济实体的经营业务相分离,从而划清经济责任,明确核算范围。因为任何经济交易都是买卖双方的活动,而会计核算只记录其中一方,即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的

来龙去脉。因此,明确会计主体是进行会计核算的先决条件。

《准则》第四条提出,“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这就明确规定了会计主体应是企业本身,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应当是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而不是其他个体或个人,包括企业投资者的经济业务。

(二)持续经营假定

持续经营是会计核算的一项重要原则,也是会计核算的前提。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价值规律和其他商品经济规律的作用,由于市场竞争而出现的企业优胜劣汰,一些企业会发生破产倒闭,兼并吸收。就个别企业而言,同时存在着生产经营的持续进行和停业破产两种可能性。但就绝大多数企业而言,只要没有充分证据表明它将停止营业,就必须视其为处于正常状态的继续经营条件之下,其资产就会按取得时的目的使用,其债务将得到偿付;企业会计提供的信息亦是为其继续经营和未来决策服务。《准则》第五条规定,“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即要求企业会计工作所提供的各项会计信息是建立在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按照现在的形式和目标无限期地继续下去的基础之上,任何会计主体在最终停业之前都应视作继续经营的企业,并按照正常经营情况来处理财产计价、债权债务的清偿、收益的确定、费用的摊销等会计事项,使企业的会计核算保持必要的稳定和继续。只有这样,对企业决策所需提供的会计信息才有意义。

(三)会计分期假设

会计分期假设是指在企业持续经营条件下,为及时考核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必须把持续不断的经营活动人为地划分为天数相等的时间,作为结算帐目、考核收支、计算损益、申报纳税、办理决算的依据。国际上通常以日历年度作为一个会计期间,对此称作会计年度,但各国会计年度的起讫日期,不尽一致。

《准则》第六条规定,“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帐

目和编制会计报表。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季度和月份。年度、季度和月份的起讫日期采用公历日期。”这样划分会计期间有利于我国政府对国内企业的经济活动实行宏观调控和具体管理。

(四)货币计量假设

货币计量假设是指会计在记录企业本身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中必须采用货币作为统一的计量尺度,且假定币值稳定不变。这一假定目的在于确定会计核算的内容和提供的指标只限于那些可用货币计量的经济活动;由于币值的稳定,从而使企业前后各会计期间的会计指标可以相互比较,发挥会计在企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由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表现为一定的实物形态或使用价值及其运动,而货币是一切商品的一般等价物,可以综合记录、汇集其总数,因而是衡量企业经济活动最方便有用的计量单位。

在改革开放、国际经济交流不断扩大的情况下,企业的经济活动往往会以多种货币同时表现,为便于统一计量和汇总企业经济活动,企业在进行会计记录时必须确定用哪一种货币作为考核和记录企业经济活动的统一计量尺度。用以统一计量和反映企业经济活动的货币称为记帐本位币。《准则》第七条规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业务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帐本位币。”由于国内企业的大量经济业务和财务收支均以人民币计量,因此一般应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但是有些外向型企业,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则也可选定某种外币为记帐本位币,以简化核算,减少记帐过程将外币折算为人民币的核算。

二、基本会计原则

(一)借贷记帐原则

借贷记帐原则是进行会计记录所应遵循的规定。《准则》第八条指出,“会计记帐采用借贷记帐法。”这就是说,会计记录企业经济活动必须运用借贷记帐法的复式记帐原理、记帐符号、记帐规则和平衡检查机制。借贷记帐法是国际会计实务中广泛应用的一种科学的记帐方法。在我国长期以来,则广泛采用着借贷、增减和收付三种记帐

方法。但为适应改革开放,引进外资,人才交流和使我国经济向国际市场经济接轨,使我国会计向国际会计靠拢,《准则》统一了我国会计的记帐方法。据此规定,我国企业会计今后的记帐工作应统一采用借贷记帐法,其他记帐方法应予废止。

(二)文字说明原则

文字说明原则是规定会计记录在用货币单位计量提供企业经济活动综合指标的同时,必须备有文字说明,以更清楚地提供所需的会计信息,满足会计资料在我国的利用和有关政府部门、社会监督部门对企业经济活动管理和监督的需要。《准则》第九条规定,“会计记录的文字应当使用中文。”为便于少数民族地区少数民族干部和投资外商合作与参加企业管理,该条准则还规定,“少数民族自治地区可以同时使用少数民族文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也可同时使用某种外国文字。”

(三)客观性原则

这是一项对会计活动具有指导性的重要原则。它要求会计处理和会计记录必须以合法的书面凭证为依据,会计核算反映的经济业务必须以客观事实为依据,必须是在财务资料记录之前即已发生或存在,因而保证其不受主观意志支配而无偏见,从而保证所提供的会计资料具有可靠性和正确性,使不同的会计报表使用者不会因持有不同利益而得出不同结论,以便保持会计数据的中立地位;使作为“第三者”的独立的会计专家可能给予验证,保证会计资料在加强企业管理中能为有关经营管理者有效利用。《准则》第九条规定,“会计应当以实际发生经济业务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据此,任何伪造、窜改、歪曲会计资料的行为都不能允许。这是确保宏观和微观经济决策正确性所必需的。

(四)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要求提供的企业会计信息应与各种决策具有逻辑上的内在联系,要能够适用于与企业有利害关系的内外部使用者进行具体决策的需要。《准则》第十一条“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

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面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即对会计相关性原则的具体规定。

在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会计信息不仅要满足国家宏观调控和企业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同时要满足与企业有经济联系的外部集团和个人的某些特定需要。因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与外部经济联系不断扩大,各种筹资联营活动亦广泛开展,相互之间在处理各种商品经济关系中,无不以对对方的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全面了解为前提。因此,会计信息的客观性和财务状况的公开性将成为开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需内容,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安全阀和稳定器。为满足参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各方需要,企业会计必须在保证国家统一规定的会计报表质量的前提下,为外部使用者提供满足他们特殊需要的会计信息。

(五)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在不同企业,特别是同一行业的不同企业之间在会计事务处理上应遵守相同的原则,运用相同或近似的方法,因而使提供的会计信息建立在相同的基础之上,可以相互进行分析比较;尤其使对外会计报表可以在更为广泛的范围内加以运用。通过对不同企业、不同行业或不同部门会计报表和有关会计信息的比较,可以对其经济活动作出确切的考核和评价,从而帮助每个特定的管理者作出经济分析和经营决策。《准则》第十二条提出的“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即是这一会计核算原则的明确要求。

(六)一致性原则

一致性原则是要求一个企业在各个会计期间的会计处理方法应当前后一致,相互连贯,从而保证各会计期间的会计资料可以相互比较。这是由于会计核算的“继续经营”原则决定每个会计期间只是企业整个经营期间的一个部分;只有对经营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保持一致性,才能使各个会计期间的会计信息具有连贯性,保证各期会计报表中各类数据的可比性。在会计实践中,由于对同一会计事务根据